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涉农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2256575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总投资为 14848 万元，属延续项目，2020 年启动，预计 2028 年完成。2022 年共安排省级涉农资金 354.36 万元用于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其中 2022 年已使用 146 万元，2023 年实际使用省级涉农资金 208.36 万元。根据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的要求实施，项目的资金主要用于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电站退出资产评估报告编制、退出补偿、电站拆除、生态修复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涉农资金）自评分数为 94 分，自评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属延续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经县财政局对省级涉农资金两次调整后，2023 年实际使用省级涉农资金 208.36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208.36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已按照上级要求有序推进，基本实现预期阶段目标。2023 年我县小水电清理整改主要完成工作：269 宗水电站的整改任务、第一阶段 9 宗位于自然保护区内水电站退出工作等。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严格按照省级涉农资金使用有关管理办法和合同约定等管理制度规定及时、足额拨付项目资金，及时发挥效益，有力推动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促进小水电绿色可持续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属延续项目，虽然已完成第一阶段工作任务，但第一阶段 9 宗小水电站退出补偿及拆除资金缺口仍较大。

三、改进意见

下步将多渠道筹措小水电清理整改资金，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新丰县小水电分类整改省级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2256575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总投资为 14848 万元，属延续项目，2020 年启动，预计 2028 年完成。2023 年度到位小水电分类整改省级补助项目 232.75 万元。根据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的要求实施，项目的资金主要用于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电站退出资产评估报告编制、退出补偿、电站拆除、生态修复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3 年新丰县小水电分类整改省级补助项目自评分数为 94 分，自评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属延续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经县财政局对省级涉农资金两次调整后，2023 年实际到位的小水电分类整改省级补助项目 232.7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232.75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基本按照上级要求有序推进，基本实现预期目标。2023 年我县小水电清理整改主要完成工作：269 宗水电站的整改任务、第一阶段 9 宗位于自然保护区内水电站退出工作等。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严格按照省级涉农资金使用有关管理办法和合同约定等管理制度规定及时、足额拨付项目资金，及时发挥效益，有力推动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促进小水电绿色可持续发展。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属延续项目，虽然已完成第一阶段工作任务，但第一阶段 9 宗小水电站退出补偿及拆除资金缺口仍较大。

三、改进意见

下步将多渠道筹措小水电清理整改资金，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县级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2256575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总投资为 14848 万元，属延续项目，2020 年启动，预计 2028 年完成。2023 年度到位县级资金 307.6461 万元。根据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的要求实施，项目的资金主要用于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电站退出资产评估报告编制、退出补偿、电站拆除、生态修复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县级资金）自评分数为 94 分，自评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属延续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经县财政局对省级涉农资金两次调整后，2023 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 307.6461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307.6461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新丰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基本按照上级要求有序推进，基本实现预期目标。2023 年我县小水电清理整改主要完成工作：269 宗水电站的整改任务、第一阶段 9 宗位于自然保护区内水电站退出工作等。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严格按照省级涉农资金使用有关管理办法和合同约定等管理制度规定及时、足额拨付项目资金，及时发挥效益，有力推动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促进小水电绿色可持续发展。

（五）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属延续项目，虽然已完成第一阶段工作任务，但第一阶段 9 宗小水电站退出补偿及拆除资金缺口仍较大。

三、改进意见

下步将多渠道筹措小水电清理整改资金，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水库管护中心日常管理经费专项业务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0751-225657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最严格水资源日常管理专项业务项目 2023 年安排资金 166 万元,用于新丰县水库管护中心在职工作人员工资、事业机关养老、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退休人员补助及日常维护管理经费。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最严格水资源日常管理专项业务项目自评分数为 97 分,自评为优。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新丰县水库管护中心日常管理专项业务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2023 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 166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166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新丰县水库管护中心日常管理专项业务工作是为了保证新丰县水库管护中心(白水礮、回龙、金水、福水)4 宗水库安全运行的各种检查、维护任务。及时完成对 4 宗水库进行除险加固工作,使水库对县城及部分乡镇的防洪、供水、灌溉各项功能正常,有效改善安全生产工作,为融珠先行贡献出显著的社会效益,完成年供水量 1000 万立方。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是为了水库管护中心日常管理项目工作机制有后续保障，对水库安全、管理和生产起到促进作用，带来良性可持续影响。而县级预算安排工作经费是做好新丰县水库管护中心日常管理项目工作的保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最严格水资源日常管理专项业务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0751-225657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最严格水资源日常管理专项业务项目 2023 年安排资金 69 万元,用于局办公室负责日常(车辆、会务、档案等)后勤保障的管理工作,组织水资源调查、评价和监测工作;负责水量分配、水功能区划、水资源调度和节约用水工作;承担饮用水水源、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城市规划区地下水资源的管理保护工作;指导入河排污口设置工作,核定河道的纳污能力;收集全县水资源数据并上报由市水务局统一发布水资源公报。包括制定水利行业政策、河长制方案,进行水利宣传,监督检查。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以及党建工作、干部职工精神文明建设、扶贫计生、退休人员节日补助等日常管理工作支出。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最严格水资源日常管理专项业务项目自评分数为 92 分,自评为优。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最严格水资源日常管理专项业务项目,根据项目实施

进度支付资金。2023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69万元，截至2023年12月底实际支出69万元，支付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最严格水资源日常管理专项业务工作是为了让最严格水资源日常管理专项业务工作机制有后续保障，对保障环境用水，维护河湖健康生命，为人民群众提供良好的水环境。加快实现从供水管理向需水管理转变，从粗放用水方式向高效用水方式转变，从过度开发水资源向主动保护水资源转变，切实把绿色发展理念融入水资源开发、利用、治理、配置、节约、保护各个领域。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区域经济布局优化，实现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和水环境承载能力相协调。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是为了最严格水资源日常管理项目工作机制有后续保障，对水资源安全、管理和生产起到促进作用，带来良性可持续影响。而县级预算安排工作经费是做好最严格水资源日常管理项目工作的保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水电站安全生产及增效扩容改造专项业务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0751-225657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水电站安全生产及增效扩容改造专项业务项目为零基预算项目，对 293 宗水电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水电站实施增效扩容改造，提高电站安全运行水平和综合能效，增加发电能力。开展水电站安全生产管理、培训及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增效扩容改造项目实施。进一步提高电站业主安全生产意识和安全生产水平，对电站机电设备更新改造，增加发电效益，具有较大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县级财政预算安排水电站安全生产及增效扩容改造专项业务是做好水电站安全生产及增效扩容改造工作的保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水电站安全生产及增效扩容改造专项业务自评分数为 92 分，自评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水电站安全生产及增效扩容改造专项业务，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2023 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 5.4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5.4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县内 293 宗已建水电站的安全生产监管，开展安全

生产标准化建设，消除安全隐患，改善生产工作环境。
组织 1 次培训，提高业务保障能力。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水电站安全生产及增效扩容改造经费用于组织负责水电站安全生产及增效扩容改造监管工作人员参加省、市、县业务培训，接待上级监管部门例行风险监测以及监督抽查等日常管理费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政府雇员人才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0751-225657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印发《关于同意聘用等六位通知为新丰县政府雇员的通知》(新人社〔2020〕40号),我局聘用张飞、罗小兵、余国栋共三位同志为政府雇员,现请求将2021年政府雇员工资项目经费列入县财政预算。此项资金用于支付新丰县水务局3位政府雇员的工资、养老、医疗保险等费用,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任务,保障了政府雇员的工资福利,提高他们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提升工作效率,提升满意度。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政府雇员人才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分数为96分,自评为优。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政府雇员人才专项经费,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2023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29.497811万元,截至2023年12月底实际支出29.497811万元,支付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支付3位政府雇员的工资、养老、医疗保险等费用,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任务。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支付 3 位政府雇员的工资、养老、医疗保险等费用，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任务。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设施及综合治理

建设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0751-225657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开展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设施及综合治理建设工程建设大大提高我县农村供水、污水处理、河流、渠道等建设、防洪减灾能力及沿河各乡镇的防洪能力，同时改善我县农村供水、污水处理、河流、渠道的生态环境，形成一个完整的供水、污水处理、防洪、生态保护改善体系，有力促进我县各项事业的全面发展。专项债券安排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设施及综合治理建设工程是做好工程的保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设施及综合治理建设工程自评分数为 91 分，自评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设施及综合治理建设工程，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2023 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 53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5289 万元，支付率 99.8%。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全面完成新丰县农村供水保障完善工程、新丰县灌区改

造工程、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综合治理工程及新丰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项目建设及验收。质量合格率、验收率、资金支出率达到 100%，完成提升改造 158 宗供水工程（1 个项目），污水管网铺设 60.05 千米，成本能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项目建成后能提升城镇污水处理率，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避免洪涝灾害发生的各种事故。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设施及综合治理建设工程专项债券主要用于新丰县农村供水保障完善工程建设、新丰县灌区改造工程主体工程建设、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综合治理工程勘测设计工作及新丰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项目前期服务费、预付款和进度款。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基础设施综合整治
修复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0751-225657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二、基本情况

开展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基础设施综合整治修复工程建设大大提高我县水库、山塘、河流、渠道等建设、防洪减灾能力及沿河各乡镇的防洪能力，同时改善我县重点水库、山塘、河流、渠道的生态环境，形成一个完整的防洪、生态保护改善体系，有力促进我县各项事业的全面发展。专项债券安排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基础设施综合整治修复工程是做好工程的保障。专项债券安排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设施及综合治理建设工程是做好工程的保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基础设施综合整治修复工程自评分数为 91 分，自评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基础设施综合整治修复工程，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2023 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 3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2913 万元，支付率 97.1%。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全面完成山塘除险加固 32 宗(1 个项目)，水库除险加

固 3 宗，二类坝整治工程 14 宗（1 个项目）以及陂头修复、水利基础设施水毁修复工程（1 批小型水毁）、水库安全监测设施（1 批）建设及验收，质量合格率、验收率、资金支出率达到 100%，成本能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项目建成后能增加灌溉收入，提供水资源利用率及保护人民的正常生活，维护日常的社会生产和生活秩序，避免洪涝灾害发生的各种事故。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基础设施综合整治修复工程专项债券主要用于病险山塘除险加固工程 32 宗、3 宗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水利基层设施水毁修复工程一批、小型水库安全监测设施建设一批、二类坝整治工程及水渠、陂头修复项目一批项目前期服务费、预付款和进度款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0751-225657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通过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自评分数为 96 分，自评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2023 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 39.9314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39.9314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发放县水务局去世退休人员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发放县水务局去世退休人员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医疗保险费一次性趸交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0751-225657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通过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自评分数为 96 分，自评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医疗保险费一次性趸交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2023 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 4.287272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4.287272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医疗保险费一次性趸交，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缴交县水务局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费一次性趸交。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0751-225657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设立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项目，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通过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发放县水务局退休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款，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项目自评分数为 96 分，自评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2023 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 7.616343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7.616343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发放县水务局退休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款，有效提高发放

对象生活水平。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润新自来水有限公司统一运营乡镇水厂

补贴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0751-225657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丰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丰县推进乡镇自来水厂纳入县自来水公司统一运营管理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新丰县润新自来水有限公司统一运营乡镇水厂为 300 万元预算项目，为了从根本上解决新丰县沙田镇、遥田镇、回龙镇、马头镇境内的饮用水安全，确保四镇地区饮用水的卫生保障，满足人民生活和工业的需求是四镇发展和民生的需要，受益人口 4 万余人，因此实施该项目是十分必要的。财政预算安排新丰县润新自来水有限公司统一运营乡镇水厂项目。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新丰县润新自来水有限公司统一运营乡镇水厂补贴项目自评分数为 92 分，自评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新丰县润新自来水有限公司统一运营乡镇水厂补贴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2023 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 28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280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从根本上解决和保障新丰县沙田、回龙、遥田、马头四

镇境内镇区的居民和生产用水安全，形成长效机制受益人口4万余人。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县润新自来水有限公司统一运营乡镇水厂项目经费用于四个镇区水厂的日常生产运营、人员工资、维修抢修、制水材料等相关费用的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节水型社会建设前期工作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杨娟娟

联系电话：0751-2265910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新财农〔2022〕86 号）精神，2023 年下达省级涉农资金 35 万元用于新丰县节水型社会建设前期工作，通过节水型机关、节水型小区、节水型企业的建设，提高全社会的节水意识，推动我县节水社会建设。资金使用单位为新丰县水务局。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绩效评价，自评分数为 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度到位资金 35 万元，支出 35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累计完成了 50% 县级机关的节水型单位建设，同时完成了 2022 年度 10 家县级机关、7 个居民小区、2 家节水型重点行业用水企业等节水型载体建设验收工作。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完成了 2022 年度 10 家县级机关、7 个居民小区、2 家节水型重点行业用水企业等节水型载体建设验收工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新丰县节水型社会建设前期工作总投资 75 万元，2022

年下达资金 40 万元，资金全部支付完成。2023 年初下达资金 35 万元，截至 2023 年底，资金使用支付率 100%，无资金使用绩效方面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认真研究上级有关工作部署和要求，提前谋划年度实施项目，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如期顺利完成。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城镇供水发展专项规划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杨娟娟

联系电话：0751-2265910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新财农〔2022〕86 号）精神，2023 年下达省级涉农资金 50 万元用于新丰县城镇供水发展专项规划项目，通过完成新丰县城镇供水发展规划编制工作任务，推动我县节水型社会建设，推进节水监测统计和智慧化建设。资金使用单位为新丰县水务局。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绩效评价，自评分数为 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度到位资金 50 万元，支出 50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3. 完成新丰县城镇供水发展规划编制工作任务。持续推进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4.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完成新丰县城镇供水发展规划编制，为开展城市（县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撤销工作提供了有效依据。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新丰县城镇供水发展专项规划总投资 50 万元，截至 2023 年底，资金使用支付率 100%，无资金使用绩效方面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认真研究上级有关工作部署和要求，提前谋划年度实施项目，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如期顺利完成。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市级已征收水资源费县级分成(新丰县)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杨娟娟

联系电话: 0751-2265910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21 年度市级已征收水资源费县级分成的通知》新财农〔2023〕32 号，安排我县 2021 年度市级已征收水资源费县级分成 119,168.97 元，按照省和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全力推进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各项任务落实，进一步提升我县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水平，助力我县经济社会全面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绩效评价，自评分数为 94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度到位资金 11.916897 万元，支出 11.908 万元，支付率 99.9%。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了完成新丰县城镇供水发展规划编制工作任务、完成上级下达的用水总量及用水效率年度控制目标及工作任务，以及开展了节约、保护水资源宣传等工作。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落实了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相关工作，包括 2022 年度完成县级机关事业单位节水型单位建成，完成了新丰县城镇供水发展规划编制工作任务，开展了水资源节约和保护宣

传等工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我县2021年度市级已征收水资源费县级分成11.916897万元，截至2023年底，资金使用支付率99.9%，无资金使用绩效方面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认真研究上级有关工作部署和要求，提前谋划年度实施项目，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如期顺利完成。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灌溉水及农村饮用水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杨娟娟

联系电话：0751-2265910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新财农〔2022〕86 号）精神，2023 年下达省级涉农资金 30 万元用于新丰县灌溉水及农村饮用水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委托第三方编制《新丰县灌溉水及农村饮用水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报告》，并以该报告为依据，做好取用水整改提升阶段工作，依据法律规定颁发《取水许可证》。资金使用单位为新丰县水务局。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绩效评价，自评分数为 94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度到位资金 30 万元，支出 30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已完成《新丰县灌溉水及农村饮用水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报告》编制，并以此为依据，我县已全面完成水资源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整改提升阶段工作任务。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县灌溉水及农村饮用水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报告》已编制完成，水资源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整改提升阶段任务完成。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新丰县灌溉水及农村饮用水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项目总投资 60 万元，2023 年初下达余下资金 30 万元，截至年底，已全部支付，支付率 100%。

三、改进意见

认真研究上级有关工作部署和要求，提前谋划年度实施项目，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如期顺利完成。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村村通自来水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易文辉

联系电话：0751-2265863

填报日期：2024.03.20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资金额度为 105.6270 万元，已使用 79.8356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 23 宗村村通自来水工程监理、土建、管材及安装等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8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额度为 105.6270 万元，已使用 105.627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一共有 23 宗村村通村村通自来水工程，目前已完成 23 宗工程验收。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完成 23 宗村村通自来水工程，提高供水保证率，解决未满足生活供水需求的人口。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梅坑镇自来水改造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易文辉

联系电话：0751-2265863

填报日期：2024.03.20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资金额度为 22.1768 万元，已使用 22.176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用于新丰县梅坑镇自来水改造工程项目费用支付（如工程费、材料费、人工费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8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额度为 22.1768 万元，已使用 22.1768 万元。

4.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一共有 1 宗梅坑镇自来水改造工程，目前已完成 1 宗工程验收。已解决原供水水源，供水水质和保证率不稳定，不能满足当地村民生活供水需求等问题

5.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完成 1 宗梅坑镇自来水改造工程，提高供水保证率，解决未满足生活供水需求的人口。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中央移民扶持基金预算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燕

联系电话：0751-22820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到位 2022 年中央移民扶持基金预算项目 12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计划安排资金 12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86.86 万元），用于安排新丰县马头镇乌石岗村主村道硬底化工程，通过对该移民村建设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十分显著，对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和生活水平有直接影响，为当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基础设施保障，也进一步加强了移民村美丽乡村、振兴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为移民村的经济快速发展和人民安定团结提供了更便利的条件和有力的保障，直接改善了该村的村容村貌，又大大地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的要求，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2 年中央移民扶持基金预算项目 12 万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按计划已完成 1 宗工程项目的实施并完工验收，截至 2023 年 3 月底实际支出 12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2022 年中央移民扶持基金预算项目

基本按照上级要求有序推进，基本实现预期目标。完成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1 个。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2 年中央移民扶持基金预算项目 12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安排资金 12 万元，建设 1 个移民美丽家园项目，用于新丰县马头镇乌石岗村主村道硬底化工程。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第二批）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燕

联系电话：0751-22820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度到位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第二批）项目 466.652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计划安排资金 466.652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575.92 万元），用于安排新丰县马头镇科罗村村道基础挡墙工程、新丰县马头镇寨下村防护墙综合提升工程、新丰县马头镇罗陂村曾屋及下新屋便民桥工程及其他工程相关费用。通过对该移民村建设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十分显著，对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和生活水平有直接影响，为当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基础设施保障，也进一步加强了移民村美丽乡村、振兴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为移民村的经济快速发展和人民安定团结提供了更便利的条件和有力的保障，直接改善了该村的村容村貌，又大大地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的要求，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第二批）项目 466.652 万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按计划已完成工程项目的实施并完工验收，截至 2023 年 6 月底实际支出 466.652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第二批）项目基本按照上级要求有序推进，基本实现预期目标。完成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3 个及其他工程相关费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第二批）466.652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安排资金 466.652 万元，建设 3 个移民美丽家园项目，用于新丰县马头镇科罗村村道基础挡墙工程、新丰县马头镇寨下村防护墙综合提升工程、新丰县马头镇罗陂村曾屋及下新屋便民桥工程及其他工程相关费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

石角村头陂灌溉渠道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燕

联系电话：0751-22820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到位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石角村头陂灌溉渠道工程 46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计划安排资金 46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48.31 万元），用于安排新丰县马头镇石角村头陂灌溉渠道工程，通过对该移民村建设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十分显著，对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和生活水平有直接影响，为当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基础设施保障，也进一步加强了移民村美丽乡村、振兴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为移民村的经济快速发展和人民安定团结提供了更便利的条件和有力的保障，直接改善了该村的村容村貌，又大大地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的要求，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石角村头陂灌溉渠道工程 46 万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按计划已完成 1 宗工程项目的实施并完工验收，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46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石角村头陂灌溉渠道工程基本按照上级要求有序推进，基本实现预期目标。完成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1 个。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石角村头陂灌溉渠道工程 46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安排资金 46 万元，建设 1 个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用于新丰县马头镇石角村头陂灌溉渠道工程。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

湾田村机耕桥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燕

联系电话：0751-22820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到位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湾田村机耕桥工程 48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计划安排资金 48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51.36 万元），用于安排新丰县马头镇湾田村机耕桥工程，通过对该移民村建设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十分显著，对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和生活水平有直接影响，为当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基础设施保障，也进一步加强了移民村美丽乡村、振兴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为移民村的经济快速发展和人民安定团结提供了更便利的条件和有利的保障，直接改善了该村的村容村貌，又大大地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的要求，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湾田村机耕桥工程 48 万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按计划已完成 1 宗工程项目的实施并完工验收，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48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2023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2023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湾田村机耕桥工程基本按照上级要求有序推进，基本实现预期目标。完成移民美丽家园项目1个。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3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2023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湾田村机耕桥工程48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安排资金48万元，建设1个移民美丽家园项目，用于新丰县马头镇湾田村机耕桥工程。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

桐木山村道路硬底化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燕

联系电话：0751-22820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到位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桐木山村道路硬底化工程 36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计划安排资金 36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36.74 万元），用于安排新丰县马头镇桐木山村道路硬底化工程，通过对该移民村建设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十分显著，对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和生活水平有直接影响，为当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基础设施保障，也进一步加强了移民村美丽乡村、振兴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为移民村的经济快速发展和人民安定团结提供了更便利的条件和有力的保障，直接改善了该村的村容村貌，又大大地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的要求，该项目自评分为 90.3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桐木山村道路硬底化工程 36 万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该项目因协商青苗补偿问题延迟开工，目前在紧张施工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2.54 万元，支付率为 7%。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2023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2023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桐木山村道路硬底化工程基本按照上级要求有序推进，因协商青苗补偿问题延迟开工，目前在紧张施工中。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3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2023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桐木山村道路硬底化工程36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安排资金36万元，建设1个移民美丽家园项目，用于新丰县马头镇桐木山村道路硬底化工程。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施工进度较慢、实际支出情况未达到预期。

三、改进意见

紧抓施工进度，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

乌石岗村江边人行步道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燕

联系电话：0751-22820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到位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乌石岗村江边人行步道工程 48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计划安排资金 48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50.54 万元)，用于安排 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乌石岗村江边人行步道工程，通过对该移民村建设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十分显著，对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和生活水平有直接影响，为当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基础设施保障，也进一步加强了移民村美丽乡村、振兴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为移民村的经济快速发展和人民安定团结提供了更便利的条件和有力的保障，直接改善了该村的村容村貌，又大大地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按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的要求，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乌石岗村江边人行步道工程 48 万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按计划已完成 1 宗工程项

目的实施并完工验收，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48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乌石岗村江边人行步道工程基本按照上级要求有序推进，基本实现预期目标。完成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1 个。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乌石岗村江边人行步道工程 48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安排资金 48 万元，建设 1 个移民美丽家园项目，用于 2023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新丰县马头镇乌石岗村江边人行步道工程。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移民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燕

联系电话：0751-22820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到位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移民补助）项目 658.38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计划安排资金 658.38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667.122 万元），用于安排资金直补到人发放 7142 人、新丰县马头镇寨下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丰县马头镇张田坑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丰县马头镇路下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丰县马头镇军一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丰县马头镇军三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及其他工程相关费用，通过对该移民村建设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十分显著，对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和生活水平有直接影响，为当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基础设施保障，也进一步加强了移民村美丽乡村、振兴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为移民村的经济快速发展和人民安定团结提供了更便利的条件和有利的保障，直接改善了该村的村容村貌，又大大地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该移民村移民群众对项目的实施效果满意。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的要求，该项目自评分为 93.3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到位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移民补助)项目,按计划完成直补到人发放及其他工程相关费用,另外 6 宗生产开发项目在施工中,支出资金 377.146 万元,支付率为 57.28%。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直补受益移民 7142 人,生产开发项目 6 个及其他工程相关费用。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提高移民收入占当地农村居民收入比例,可以达到确保移民群众安居乐业和经济发展的示范效应,受益乡镇 2 个,受益行政村 18 个。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3 年度到位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移民补助)项目 658.38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安排资金 658.38 万元,直补到人发放 7142 人 364.242 万元,建设生产开发项目 6 个及其他工程相关费用,用于新丰县马头镇寨下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丰县马头镇张田坑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丰县马头镇路下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丰县马头镇军一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丰县马头镇军三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及其他工程相关费用。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施工进度较慢,实际支出情况未达到预期。

三、改进意见

紧抓施工进度，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预算项
目

项目单位: (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李燕

联系电话: 0751-2282038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到位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预算项目 542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计划安排资金 542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570.75 万元），用于安排新丰县马头镇军三村综合提升工程、新丰县马头镇军三村 9、10、11 组自来水管网工程、新丰县马头镇罗陂村环境整治工程、新丰县马头镇路下村环境整治工程、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楼角护墙工程、新丰县马头镇坪山村白屋环境整治工程、新丰县丰城街道办东瓜坑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丰县丰城街道办松园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丰县马头镇湾田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及其他工程相关费用。通过对该移民村建设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十分显著，对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和生活水平有直接影响，为当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基础设施保障，也进一步加强了移民村美丽乡村、振兴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为移民村的经济快速发展和人民安定团结提供了更便利的条件和有力的保障，直接改善了该村的村容村貌，又大大地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的要求，该项目自评分为 97.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预算项目 542 万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按计划已完成 6 宗工程项目的实施并完工验收，生产开发项目 15 个的 30% 进度及其他工程相关费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529 万元，支付率 97.6%。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2023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预算项目基本按照上级要求有序推进，基本实现预期目标。完成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6 个，生产开发项目 15 个的 30% 进度及其他工程相关费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3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预算项目 542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安排资金 542 万元，建设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6 个，生产开发项目 3 个及其他工程相关费用，用于新丰县马头镇军三村综合提升工程、新丰县马头镇军三村 9、10、11 组自来水管网工程、新丰县马头镇罗陂村环境整治工程、新丰县马头镇路下村环境整治工程、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楼角护墙工程、新丰县马头镇坪山村白屋环境整治工程、新丰县丰城街道办东瓜坑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丰县丰城街道办松园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丰县马头镇湾田村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及其他工程相关费用。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实际支出情况未达到预期。

三、改进意见

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省属水库移民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燕

联系电话：0751-22820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到位省属水库移民专项资金项目 40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计划安排资金 40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49.53 万元），用于安排新丰县马头镇张田坑村楼角组新村和西片广场配套工程，通过对该移民村建设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十分显著，对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和生活水平有直接影响，为当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基础设施保障，也进一步加强了移民村美丽乡村、振兴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为移民村的经济快速发展和人民安定团结提供了更便利的条件和有利的保障，直接改善了该村的村容村貌，又大大地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的要求，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省属水库移民专项资金项目 40 万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按计划已完成该工程项目的实施并完工验收，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40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2023 年省属水库移民专项资金项目

基本按照上级要求有序推进，基本实现预期目标。完成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1 个。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3 年省属水库移民专项资金项目 40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安排资金 40 万元，建设 1 个移民美丽家园项目，用于新丰县马头镇张田坑村楼角组新村和西片广场配套工程。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 2023 年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税收
返还部分）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燕

联系电话：0751-22820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到位新丰县 2023 年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税收返还部分）项目 56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计划安排资金 56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98.16 万元），用于安排新丰县丰城街道办东瓜坑村河道综合整治工程。通过对该移民村建设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十分显著，对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和生活水平有直接影响，为当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基础设施保障，也进一步加强了移民村美丽乡村、振兴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为移民村的经济快速发展和人民安定团结提供了更便利的条件和有力的保障，直接改善了该村的村容村貌，又大大地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的要求，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新丰县 2023 年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税收返还部分）项目 56 万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按计划已完成该工程项目的 80% 进度支付，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56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新丰县 2023 年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税收返还部分）项目基本按照上级要求有序推进，基本实现预期目标。完成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1 个。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县 2023 年省属水电厂移民补助资金（税收返还部分）项目 56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安排资金 56 万元，建设 1 个移民美丽家园项目，用于新丰县丰城街道办东瓜坑村河道综合整治工程。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第二批）新

丰县马头镇福水村美丽家园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燕

联系电话：0751-22820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到位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第二批）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美丽家园项目 738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计划安排资金 738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945.47 万元），用于安排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美丽家园项目。通过对该移民村建设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十分显著，对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和生活水平有直接影响，为当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基础设施保障，也进一步加强了移民村美丽乡村、振兴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为移民村的经济快速发展和人民安定团结提供了更便利的条件和有利的保障，直接改善了该村的村容村貌，又大大地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的要求，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第二批）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美丽家园项目 738 万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按计划已完成该工程项目的 30% 进度支付，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263.7 万元，支付率 35.73%。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第二批）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美丽家园项目基本按照上级要求有序推进，基本实现预期目标。完成移民美丽家园项目施工的 30%进度。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第二批）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美丽家园项目 738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安排资金 738 万元，建设 1 个移民美丽家园项目，用于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美丽家园项目。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第二批）新

丰县马头镇福水村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燕

联系电话：0751-228203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到位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第二批）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光伏发电项目 897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计划安排资金 897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1098.40 万元），用于安排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光伏发电项目。通过对该移民村建设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十分显著，对改善当地群众的生产和生活水平有直接影响，为当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基础设施保障，也进一步加强了移民村美丽乡村、振兴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为移民村的经济快速发展和人民安定团结提供了更便利的条件和有力的保障，直接改善了该村的村容村貌，又大大地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的要求，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第二批）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光伏发电项目 897 万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按计划已完成该工程项目的 30% 进度支付，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285.914013 万元，支付率 31.87%。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第二批）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光伏发电项目基本按照上级要求有序推进，基本实现预期目标。完成生产开发项目施工的 30% 进度。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第二批）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光伏发电项目 897 万元，根据征求移民村的意愿，安排资金 897 万元，建设 1 个生产开发项目，用于新丰县马头镇福水村光伏发电项目。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水利工程运行管护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友谊

联系电话：0751-2265900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水利工程运行管护经费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20 万元，资金主要用途是用于完成 23 宗小型水库日常运行管护工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绩效评价，自评分数为 93.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度资金支出为 18.483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按计划完成绩效目标，通过对公益性小型水库进行坝体割草等日常运行管护使我县公益性小型水库整体面貌变好，确保水库安全运行并长久发挥效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本年度水利工程运行管护经费主要用于我县 23 宗公益性小型水库的日常运行管护工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加快资金的使用进度。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友谊

联系电话：0751-2265900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经费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30 万元，资金主要用途是用于完成 23 宗小型水库日常运行管护工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绩效评价，自评分数为 94.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度资金支出为 28.719435 万元，其中用于支付新丰县沙田镇金水水库 0.4KV 配电工程结算尾款 2.961935 万元，支付 2023 年度 23 宗公益性小型水库大坝第二次割草经费 6.16 万元，支付小型水库水利部暗访整改项目工程结算款 5.43 万元，支付 2023 年度 23 宗公益性小型水库大坝第三次割草经费 6.16 万元，支付白蚁、红火蚁药物投放费 2 万元，支付水库雨水情及渗压渗流监测站点维护费（第一期）6.0075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按计划完成绩效目标，通过对公益性小型水库进行坝体割草等日常运行管护使我县公益性小型水库整体面貌变好，确保水库安全运行并长久发挥效益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本年度水利工程运行管护经费主要用于我县 23 宗公益性小型水库的日常运行管护工作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加快资金的使用进度。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水利工程运行与管护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友谊

联系电话：0751-2265900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经费资金额度为 5.52 万元，资金主要用途是用于发放我县 23 宗公益性小型水库管理人员补助工资，每宗水库管理人工工资 4800 元，总费用 11.04 万元，其中市级补助经费 5.52 万元，县级补助经费 5.52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绩效评价，自评分数为 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度资金支出为 5.52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按计划完成绩效目标，我县 23 宗公益性小型水库管理单位均已与水库管理人员签订了合同，水库管理人员按合同履行相关责任，已按时发放补助经费。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3 年度全县 23 宗公益性小型水库按上级文件要求足额落实管理人员补助经费，使水库管理人员按规定完成水库管理任务。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加快资金的使用进度。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水利工程运行与管护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友谊

联系电话：0751-2265900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经费资金额度为 5.52 万元，资金主要用途是用于发放我县 23 宗公益性小型水库管理人员补助工资，每宗水库管理人工工资 4800 元，总费用 11.04 万元，其中市级补助经费 5.52 万元，县级补助经费 5.52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绩效评价，自评分数为 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度资金支出为 5.52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按计划完成绩效目标，我县 23 宗公益性小型水库管理单位均已与水库管理人员签订了合同，水库管理人员按合同履行相关责任，已按时发放补助经费。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3 年度全县 23 宗公益性小型水库按上级文件要求足额落实管理人员补助经费，使水库管理人员按规定完成水库管理任务。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加快资金的使用进度。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 2019 年度中小河流治理项目龙仙河治理
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友谊

联系电话：0751-2265900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新丰县 2019 年度中小河流治理项目龙仙河治理工程资金额度 100 万，资金主要用途是用于支付 2019 年度中小河流治理项目龙仙河治理工程项目的工程结算款。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绩效评价，自评分数为 9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度资金支出为 10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已于 2019 年 8 月 9 日开工建设，2020 年 6 月 30 日完工，完成了治理河长 10.23 公里，清淤长度 8.23 公里，护岸长度 7.68 公里，保护人口 1500 人，保护耕地 1310 亩。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3 年度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支付 2019 年度中小河流治理项目龙仙河治理工程项目的工程结算款。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项目（2020 年度）新

增管网入表部分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中辉

联系电话：2265863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通过实施新丰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项目（2020年度）新增管网入表部分项目，解决供水“最后一公里”问题。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关系到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是广大群众的强烈愿望，保障广大群众健康的根本需要，对维护社会安定，提高区域人口综合素质具有不可低估和无法替代的作用。项目2023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17.614万元，截止到2023年12月已拨出17.614万元。包括：施工费、监理费、技术审查费等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87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2023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17.614万元，截止到2023年12月已拨出17.614万元。包括：施工费、监理费、技术审查费等费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2023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17.614万元，截止到2023年12月已拨出17.614万元。包括：施工费、监

理费、技术审查费等费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实施新丰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项目（2020年度）新增管网入表部分项目：施工费、监理费、技术审查费等费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足。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优化项目管理流程，提高项目建设效率。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梅坑镇长江村上水和清贵
洞供水工程项目建设资金

项目单位: (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陈中辉

联系电话: 2265863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通过实施 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梅坑镇长江村上水和清贵洞供水工程项目，解决梅坑镇长江村上水供水工程涉及人口 1800 人的饮水问题。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关系到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是广大群众的强烈愿望，保障广大群众健康的根本需要，对维护社会安定，提高区域人口综合素质具有不可低估和无法替代的作用。项目 2023 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1.9268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1.9268 万元。包括：新建集中供水工程、自来水管网入户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 8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1.9268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1.9268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1.9268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1.9268 万元。包括：新建集中供水工程、自来水管网入户等。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实施新丰县梅坑镇长江村上水和清贵洞供水工程项目，新建集中供水工程、自来水管网入户等费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足。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优化项目管理流程，提高项目建设效率。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农村规模化供水规划编制

项目单位: (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陈中辉

联系电话: 2265863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

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通过实施 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农村规模化供水规划编制，至 2025 年，新丰县农村自来水普及率稳定在 99.5% 以上，水质合格率达到 95% 以上，农村供水规模化覆盖人口比例达到 80%、标准化建设工程比例、县域统管覆盖人口比例、专业化管理工程比例、智慧化服务人口比例均达到 90% 以上。项目 2023 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65.61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65.61 万元。包括：新丰县农村规模化供水规划编制等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 8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65.61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65.61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65.61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65.61 万元。包括：新丰县农村规模化供水规划编制等费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 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农村规模化供水规划编制等。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足。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优化项目管理流程，提高项目建设效率。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农业水价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中辉

联系电话：2265863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该项目是为了新增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 2.12 万亩，促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提高农业用水效率，保障农田水利工程良性运行，促进节约用水和农业可持续发展。该项目对财政预算资金的需求额为 50 万元（其中省级涉农资金 38 万元），包括：方案的编制和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服务费等。

项目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38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拨出 30.4 万元，已拨付 80%项目进度款。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 8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中央资金 12 万元已全部支付完成。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38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30.4 万元。资金用于方案的编制和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服务费等。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实施新丰县 2023 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资金用于方案的编制和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服务费等。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支付时间较迟，拨付进度滞后。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加快资金的使用进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农业水价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中辉

联系电话：2265863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粤财农〔2022〕169 号）、《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加快推进 2023 年中央农村水利项目建设的通知》（粤水农水农电函〔2023〕108 号）等文件精神，将 2023 年广东省财政厅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12 万元分配给马头镇政府 6 万元、梅坑镇政府 4 万元、丰城街道办事处 2 万元，用于灌区日常维修养护、运行管理。项目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38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全部拨出中央资金 12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 8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中央资金 12 万元已全部支付完成。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下达 2023 年广东省财政厅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12 万元分配给马头镇政府 6 万元、梅坑镇政府 4 万元、丰城街道办事处 2 万元，用于灌区日常维修养护、运行管理。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马头镇政府、梅坑镇政府、丰城街道办事处，灌区日常维修保养、运行管理。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支付时间较迟，拨付进度滞后。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加快资金的使用进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韶关市新丰县农村饮水工程（千吨万人以下）水源地保护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中辉

联系电话：2265863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通过实施 2023 年韶关市新丰县农村饮水工程（千吨万人以下）水源地保护项目，解决罗峒村 2232 人的饮水问题。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关系到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是广大群众的强烈愿望，保障广大群众健康的根本需要，对维护社会安定，提高区域人口综合素质具有不可低估和无法替代的作用。项目 2023 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5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5 万元。包括：陂头设施、测绘费、公示排安装等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 8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5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5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5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5 万元。包括：陂头设施、测绘费、公示排安装等费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实施 2023 年韶关市新丰县农村饮水工程（千吨万人以下）水源地保护项目，陂头设施、测绘费、公示排安装等费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足。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优化项目管理流程，提高项目建设效率。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中辉

联系电话：2265863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

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受 2022 年 6 月到 7 月新丰县特大暴雨的影响马头镇石角村供水工程被破坏。通过实施新丰县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解决马头镇石角村等 1902 人的饮水问题。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关系到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是广大群众的强烈愿望，保障广大群众健康的根本需要，对维护社会安定，提高区域人口综合素质具有不可低估和无法替代的作用。项目 2021 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5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5 万元。包括：自来水引水管安装等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 8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 2021 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5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5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 2021 年度下达省级涉农资金总额 5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5 万元。包括：自来水引水管安装等费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实施新丰县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自来水引

水管安装等费用。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足。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优化项目管理流程，提高项目建设效率。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水旱灾害专项业务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0751-225657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水旱灾害防御日常工作是以开展监测预警系统、完善防御预案、强化群测群防体系、宣传防御知识、提高全民防灾减灾意识等非工程措施为主的山洪灾害防治工作和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标准化建设，有效降低灾害风险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项目实施范围、内容：一是建立群测群防的防灾减灾机制；二是提高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和水平；三是促进新水利工程的防汛工作信息化、科学化，推动水利防汛信息化水平上新台阶；四是密切党政群关系，开展水旱灾害防御日常工作，支付日常工作费用。

预期目标情况及阶段性目标情况：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主要正常开展水旱灾害监测预警，督促水利工程落实防洪抗旱责任制，对重要水工程防御洪水、抗旱灾水量调度，提高防御水旱灾害能力。

绩效指标：运行维护县级监测预警平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国民经济持续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本项目自评分数为 89。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本项目资金 2023 年度预算为 23.5 万元已全部完成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4 宗水位报警器维护；在汛期内编制了水库调度运用计划、防洪抢险预案、主要河流防御洪水预案；水文信息通畅率 100%、通信线路正常运行、设备正常使用率 100%。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水旱灾害专项业务资金主要用于相关设备维修养护、物资补充，技术咨询服务，相关人员日常办公所需经费。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运行维护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利洪

联系电话：0751-2256575

填报日期：2024.3.20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正常开展水旱灾害监测预警，督促水利工程落实防洪抗旱责任制，对重要水工程防御洪水、抗旱灾水量调度，提高防御水旱灾害能力。不断进行群测群防体系建设，降低水旱灾害风险，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项目内容包括：雨水情监测站点维护，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县级监测预警平台维护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本项目自评分数为 87。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2023 年新丰县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运行维护费资金额度为 32417 元，已全部支付完成。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山洪灾害防治区年度预期值 113 个村（居），已完成 113 个村（居）；保护人口预期值 7.82 万，已完成 7.82 万；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geq 95\%$ ；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 $\geq 95\%$ 。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新丰县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雨水情监测站点维护，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县级监测预警平台维护等。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标准化

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陈利洪

联系电话: 0751-2256575

填报日期: 2024.3.21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以“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防灾减灾新理念，在不断完善防洪工程体系的基础上，和“组织健全、职责明确、管理规范、反应快速、应对有序、减灾有效”为目标，围绕“指挥调度、预报预警、预演预案、抢险保障”四大体系，推进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标准化建设，进一步完善预报、预警、预演、预案等“四预”工作措施，全面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本项目自评分数为 90。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标准化建设项目资金额度为 118.0732 万元，已全部支付完成。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县级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个）预期值 1 个，已完 1 个；工程验收合格率 95%；资金下达 6 个月内预算执行情况 $\geq 80\%$ ；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国民经济持续发展和社会稳定，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运行管理单位和上级部门满意度 $\geq 90\%$ 。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水旱

灾害防御体系标准化建设项目资金主要用于 1. 新丰县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标准化建设（县级） 2. 新丰县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标准化建设（镇级） 3. 新丰县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标准化建设（工程管理单位） 4. 宣传培训及演练 5. 以“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防灾减灾新理念，在不断完善防洪工程体系的基础上，和“组织健全、职责明确、管理规范、反应快速、应对有序、减灾有效”为目标，围绕“指挥调度、预报预警、预演预案、抢险保障”四大体系，推进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标准化建设，进一步完善预报、预警、预演、预案等“四预”工作措施，全面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等。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河湖管护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子

联系电话：0751-228128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韶关市新丰县河湖管护项目 2023 年安排资金 90 万元, 2023 年启动, 于 2023 年底完成。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河湖管护资金 90 万元。根据《广东省东江流域河长办关于开展 2022 年东江流域“清漂”专项行动的通知》、《韶关市河长办关于全面开展 2022 年第一次水面漂浮物清理专项行动的通知》、《新丰县河长办关于印发新丰县 2022 年河道保洁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 不断加强河湖管护工作, 确保河湖水生态环境取得明显改善, 具体实施方式为建立河道长效保洁机制, 同时持续开展碧道管护等河湖管护专项行动。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河湖管护项目自评分数为 92 分, 自评为优。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河湖管护项目, 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2023 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 9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90 万元, 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最严格水资源日常管理专项业务工作是完成新丰江流域主要河段长效管护 67 公里、碧道管护 20 公里，各镇街主要河道管护 33 公里，全面提升水域面貌，改善水生态环境。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严格按照省级涉农资金使用有关管理办法和合同约定等管理制度规定及时、足额拨付项目资金，同时根据实际情况下拨资金至各镇（街）用于河道管护工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新丰县 2022 年度河湖管护项目（涉农）基本按计划推进，但仍存在部分资金支付较慢问题。

三、改进意见

加快资金的使用进度。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河长制基础性工作及专项
行动项目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李子

联系电话: 0751-2281282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河湖管护项目安排资金150万元,按照上级有关文件要求,用于新丰县河道妨碍行洪问题专项整治、新丰县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完成2023年度新丰县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项目,开展新丰县2023年度需完成流域面积50平方公里以下河道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完成河长制基础设施(河长公示牌、河流监控设施等)更新维护及建设工作、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等河长制工作。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2023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河长制基础性工作及专项行动项目自评分数为92分,自评为优。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河长制基础性工作及专项行动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2023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15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底实际支出150万元,支付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河长制基础性工作及专项行动项目是为了完成新丰县河道妨碍行洪问题专项整治项目，提升河道行洪能力，保障主要河道行洪安全；完成 2023 年度新丰县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项目，按时完成市下发的任务，为河湖岸线空间管控提供有力支撑；新丰县流域面积 50 平方公里以下河道管理范围划定工作项目中 2023 年度任务，按时完成市下发的任务，为河湖岸线空间管控提供有力支撑；常态化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强化执法监管，完成四乱问题整治 20 宗，消除行洪隐患，提升河道行洪能力，强化河湖执法监管能力；完成河长制基础设施（河长公示牌、河流监控设施等）更新维护及建设工作，提升信息公开能力及河湖管控能力，提高执法效能。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严格按照省级涉农资金使用有关管理办法和合同约定等管理制度规定及时、足额拨付项目资金。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丰城街道龙江村至梅坑镇梅南村丰江碧道工程

(新丰江新丰县城上游段碧道建设项目) 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子

联系电话：0751-228128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丰城街道龙江村至梅坑镇梅南村丰江碧道工程（新丰江新丰县城上游段碧道建设项目）安排资金 450.39 万元，2021 年启动，于 2023 年底完成。丰城街道龙江村至梅坑镇梅南村丰江碧道工程（新丰江新丰县城上游段碧道建设项目）资金 450.39 万元。按照上级的任务目标，完成碧道建设长度为 20.3km，修建护岸 2.83km，新建休闲广场 6 个，新建景观陂头 5 座，箱涵 2 座，新建人行桥 2 座。完成配套服务设施建设主要包括：亲水平台、凉亭、休闲公园（广场）、停车场、自行车停车点、公厕、路灯照明、休息坐椅、垃圾桶、碧道引导安全标示、救生设施、宣传栏标示牌、健身器材等。其中 2023 年已完成龙江段至张田村段 6km 建设，圆满完成 2023 年度碧道建设目标。目前完成工程形象总投资进度 5877.88 万元，其中 2023 年安排资金 450.39 万，完成比例为 100%。正在开展项目验收等工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丰城街道龙江村至梅坑镇梅南村丰江碧道工程（新丰江新丰县城上游段碧道建设项目）自评分数为 92 分，自

评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丰城街道龙江村至梅坑镇梅南村丰江碧道工程（新丰江新丰县城上游段碧道建设项目）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2023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450.39万元，截至2023年12月底实际支出450.39万元，支付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丰城街道龙江村至梅坑镇梅南村丰江碧道工程（新丰江新丰县城上游段碧道建设项目）是为完成2023年已完成龙江段至张田村段6km建设，目前完成工程比例为100%。大大提升水域面貌及人居环境。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严格按照省级涉农资金使用有关管理办法和合同约定等管理制度规定及时、足额拨付项目资金。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河长制日常管理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子

联系电话：0751-228128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河长制日常管理项目 2023 年安排资金 11 万元,用于落实县级河长巡河发现问题的整改、河长制公示牌的更新调整、河长培训及开展河湖“五清”“清四乱”常态化等日常工作支出。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最严格水资源日常管理专项业务项目自评分数为 94 分,自评为优。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河长制日常管理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2023 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 11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11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河长制日常管理项目业务工作是为了让及时完成部门预算,以保护水资源、保障水安全、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管理保护水域岸线、强化执法监管为主要任务,在我县江河湖库(下称河湖)全面推行河长制,建立健全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河湖管理保护机制,全面构建具有新丰特色的平安绿色生态水系网,

为维护河湖健康生命、实现河湖功能永续利用提供制度保障，及时维护相关设备，明显提高爱河护河意识，有效改善河流生态环境。专项与综合执法情况巡查次数（≥20次），达到河湖划界规划完成率100%。此笔资金主要用于落实县级河长巡河发现问题的整改、河长制公示牌的更新调整、河长培训及开展河湖“五清”“清四乱”常态化等工作。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是为了河长制日常管理项目工作机制有后续保障，实现河湖功能永续利用提供制度保障，及时维护相关设备，明显提高爱河护河意识，有效改善河流生态环境。而县级预算安排工作经费是做好河长制日常管理项目工作的保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省级河长巡河资金

项目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水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李子

联系电话: 0751-2281282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省级河长巡河资金项目安排资金 400 万元，2023 年启动，于 2023 年底完成，2023 年度到位省级河长巡河资金 400 万元。按照《新丰县 2023 年度东江流域省级河长巡河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开展，资金安排新丰江岸线整治修复项目、新丰县亲水景观平台项目、新丰县河湖长制长廊建设项目共计三个项目。截止 2023 年底，三个项目均已完成预期目标。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3 年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省级河长巡河资金项目自评分数为 92 分，自评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省级河长巡河资金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2023 年实际到位的县级资金 4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400 万元，支付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省级河长巡河资金项目

是为了完成岸线整治修复3.5公里,完善亲水景观平台3个,及建设河湖长制长廊1座。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严格按照省级涉农资金使用有关管理办法和合同约定等管理制度规定及时、足额拨付项目资金。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新丰县回龙镇欧公洞至回龙河灾后流域治理综合治理工程

项目单位: (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陈中辉

联系电话: 2265863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通过实施 2022 年新丰县回龙镇欧公洞至回龙河灾后流域治理综合治理工程，加大流域排洪能力，有效保护耕地和人口。项目年度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总额 154.336697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154.336697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 9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年度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总额 154.336697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154.336697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年度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总额 154.336697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154.336697 万元。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 2022 年新丰县回龙镇欧公洞至回龙河灾后流域治理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建设。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足。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优化项目管理流程，提高项目建设效率。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 2023 年度农村水利设施（灌溉设施）维
修养护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中辉

联系电话：2265863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通过实施新丰县 2023 年度农村水利设施（灌溉设施）维修养护项目，有效保护耕地人口。项目年度下达涉农资金总额 7.9996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7.9996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 9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年度下达涉农资金总额 7.9996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7.9996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年度下达涉农资金总额 7.9996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7.9996 万元。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新丰县 2023 年度农村水利设施（灌溉设施）维修养护项目建设。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足。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优化项目管理流程，提高项目建设效率。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沙田圩镇山洪沟排洪治理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中辉

联系电话：2265863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通过实施新丰县沙田圩镇山洪沟排洪治理工程，加大圩镇排洪能力，有效保护耕地约 5000 亩，保护人口约 8000 人。项目年度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总额 30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300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 8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年度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总额 30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30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年度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总额 30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已拨出 300 万元。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新丰县沙田圩镇山洪沟排洪治理工程项目建设。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足。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优化项目管理流程，提高项目建设效率。